

# 深学细悟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筑牢作风建设“金字招牌”

文、图 | 屯昌县纪委监委



屯昌县纪委监委组织开展警示教育活动

变到质变的演变过程,只反腐不纠风,腐败问题产生的土壤和条件一直存在,腐败问题就不会根除;只纠风不查腐,腐败治理成果难以持久巩固,作风问题还会延绵不绝。因此,必须树立系统施治、标本兼治的理念,既“由风查腐”,又“由腐纠风”,以“查”“治”贯通,阻断风腐演变,不断提升作风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治理效能。

要强力推进案件查

办工作,牢牢抓住处置问题线索这个关键,深入发掘风腐相生相伴问题,既循线深挖不正之风背后的请托办事、利益输送等腐败问题,又从腐败案件中查清违规吃喝等“四风”问题,提升风腐同查的精准性、有效性。要增强以案促改促治实效,强化“全周期管理”理念,深化以案促改、以案促治,加强对案发单位政治生态、行业领域特点的梳理分析,找出共性问题、深层次原因,推动案发单位和相关部门以案为鉴、健全制度、强化监管。

习近平总书记指出:“制定实施中央八项规定,是我们党在新时代的徙木立信之举,必须常抓不懈、久久为功,直至真正化风成俗,以优良党风引领社风民风。”纠正“四风”没有休止符,在全党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之际,我们要更加深刻认识作风建设的极端重要性,把中央八项规定作为长期有效的铁规矩、硬杠杠,让中央八项规定成为烙印在广大党员干部心中的“关键词”,以作风建设新成效推动保持党的先

进性纯洁性,不断赢得人民群众的信任拥护。

## 锲而不舍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,深入推进风腐同查同治

风腐问题是一个同根同源、互为表里的系统性问题。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上强调,要深入推进风腐同查同治,坚持正风肃纪反腐相贯通,以“同查”严惩风腐交织问题,以“同治”铲除风腐共性根源。大量案例表明,从不正之风到腐败有一个量